

經濟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05月18日
發文字號：經商字第10902412270號
附件：如文



主旨：公告「經濟部受理百貨商場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用戶申請電費減免之認定作業規範」。

依據：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用戶之水電費減免及延緩繳款期限作業須知第陸點。

公告事項：

- 一、經濟部為執行「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用戶之水電費減免及延緩繳款期限作業須知」第陸點之認定作業，特訂定旨揭規範。
- 二、檢附「經濟部受理百貨商場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用戶申請電費減免之認定作業規範」。



部長 沈榮津